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填报人：胡芸

联系电话：88121697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心主要职能包括：1. 承担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网络安全监测平台建设，负责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技术协调，为全市网络安全管理部门提供技术支撑；2. 承担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的质量监督管理工作；3. 协助指导监督各部门落实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规范等；4. 协助开展全市党政机关及重要部门网络与信息系统的信息安全检查、测评、渗透测试等技术监督管理工作；5. 协助有关部门开展市政府投资的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和项目质量事故、纠纷的调查处理；6. 完成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包括：1. 全面加强党政机关和重点单位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保障工作；2. 进一步强化电子政务建设项目质量监督检验工作，助力我市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高质量发展；3. 不断加强内部管理。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要求，中心贯彻落实预算法和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意见要求，不断提高部门预算完整性，积极实施政府经济分类科目改革，科学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加强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事前评审和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中

心通过财政系统开展基层编报，分级审批，全局汇总的工作流程，将有限的资金合理分配至刚需项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中心 2021 年初部门预算数为 6,498.5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7,056.75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预算数 6,588.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0.59 万元，项目支出 4,827.84 万元。中心 2021 年预算执行率为 93.4%，年度预算资金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一、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常抓不懈，全力保障我市疫情防控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二、加强中心制度建设，全面推动中心履行各项工作职能有章可循有法可依；三、驰而不息党政机关和重点单位信息安全技术保障服务工作；四、进一步推进电子政务建设项目质量监督检验工作；五、继续做好网络与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及信息化项目建设；

六、继续落实深圳市电子政务外网信任体系建设；七、加强内控，规范管理。

（二）主要履职情况

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充分发挥中心业务优势，全力以赴保障全市疫情防控系统和党政机关重要平台、系统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和信息工程质量，助力我市在 2021 广东省数字政府网络安全评估中蝉联第一的好成绩。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主要包括：1. 网络与信息安全监测预警工作。中心综合运用安全大数据和可视化等新兴安全技术，进一步优化监测预警服务绩效评价激励机制，对所辖范围内党政机关网络安全状况进行 7X24 小时实时监测，有效应对网络安全威胁，提升安全监管效率，大幅提升安全事件的预警、检测与响应速度。优化深圳市网络与信息安全监测预警服务项目服务机制。推进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深圳市新型智慧城市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和应急处置平台。2. 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处置工作。加强制度建设，积极推进《深圳市数字政府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工作，现已完成初稿编制。开展重保时期网络安全应急值守工作。科学高效处置网络与信息安全突发事件。实战攻防演练取得积极成效。稳步推进应急处置专业技术队伍和专家队伍建设。3. 全市党政机关网络安全专项检查和测评工作日益规范。数据安全检查工作逐渐实现全覆盖和常态化。移动应用安全专项检测工作有序开展。按需开展各

类安全专项检查工作。扎实推进常规信息安全测评工作。加大对信创项目安全测评保障力度。4. 充分发挥中心业务优势，加大对我局重要平台和全市疫情防控系统的保障力度。发挥中心业务优势，助力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协助局信息安全处编制 2021 年深圳市政府绩效评估信息安全指标考评操作规程以及统计年终考评分数。5. 积极支撑深圳市电子政务外网信任体系建设。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建设。电子印章试点工作。政务领域数字证书管理工作。6. 加强网络安全保障能力建设，不断探索网络安全工作新思路。编制《公共数据安全基本要求》地方标准。区块链应用安全测评技术研究。探究设立智能网联汽车地方标准。着力提升网络安全大数据质量管理能力。积极应用人工智能技术提高信息安全工作效率。商密应用测评资质申请准备工作。7. 强化信息工程质量监督工作。信息化项目合同登记审核工作。跟进《深圳市信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进展。编写《深圳市电子政务工程质量报告（2020）》。开展信息工程项目建设阶段数据质量监督研究。信息工程质量监督统计分析系统运营服务工作。8. 电子政务项目监督检验工作。2021 年中心共承担 68 家单位的 298 个电子政务系统（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 19.48 亿元）的质量检测工作，为全市电子政务系统提供验收监督检验支撑。9. 完成源代码审查报告自动化分析。2021 年，共开展 336 个系统的源代码安全审查测试，首测发现 238746 个高危漏洞，审查约 2.23 亿行代码；自测发现 365473

个高危漏洞，审查约 2.21 亿行代码。10. 电子政务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及运行维护经费的核算。完成 59 个单位 232 个项目（涉及 268 个合同）验收备案申请，合同总金额达 20.1 亿。11. 信息化项目评审工作。中心共前置审核近 50 多个项目（含复审项目），提出意见建议近 300 条，涉及完善需求、补充现状分析、网络安全分析和设计、性能功能以及安全监测、数据共享、项目利旧和匡算调整等方面。12. 加强内部管理。认真落实佳晨同志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审计整改。不断完善中心质量管理体系。着力提升技术能力。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以及《深圳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深财规[2014]8 号）等文件精神，我中心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与做法如下：1.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管理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和灵魂。编制科学的绩效目标，能为之后的部门预算执行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提供基本依据。2021 年，中心将所有经费纳入绩效目标管理。2. 开展绩效跟踪监控。绩效跟踪监控是解决财务管理、项目管理与预算管理脱节的方法。通过对绩效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了解资金使用

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 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 及时总结经验，完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加强培训。由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涉及项目业务、财务、效益等多方面的专业知识，对各预算单位来说，做好绩效管理工作无疑是一场严峻的考验，只有通过进行多方位多层次的学习培训。2. 加强学习。努力提高人员素质，才能真正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为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质量，建议主管部门推进绩效评价指标及绩效评价标准的数据库建设，形成行业之间、部门之间互通互享的评价指标和标准。2. 建议财政部门加强对预算单位的绩效管理知识培训，可以采取邀请专家讲课、财政部门辅导和案例剖析等方式，不断提升绩效人员业务能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 (单位)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 (单位) 名称		深圳市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预算年度		2021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内容	完成情 况	预算数 (元)		执行数 (元)	
				总额	其中: 财政 拨款	总额	其中: 财政拨 款
	电子政务 运维费	用于电子 政务运维	按照合同 约定完成 了中心信 息化系统 运行维 护。	3,597,000.0 0	3,597,000.00	3,597,000.0 0	3,597,000.00
	预算准备 金	用于不可 预见的开 支。	中心未发 生不可预 见的开 支。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信息安全 与质量监 督监管	主要用于 开展信息 安全绩效 评估工作,	完成了信 息安全绩 效评估工 作, 完成	25,221,828. 00	25,221,828.0 0	23,958,882. 83	23,958,882.8 3

		对全市党 政机关的 网站及信 息系统进 行渗透测 试工作；政 务信息共 享考核工 作，数据获 取现场检 查工作，电 子政务项 目建议书 或可行性 报告的审 核工作；网 络与信息 安全监测 预警平台 项目工作； 机关移动 应用安全	了对全市 党政机关 的网站及 信息系统 进行渗透 测试工 作；完成 了政务信 息共享考 核工作， 完成了电 子政务项 目建议书 或可行性 报告的审 核工作； 完成了网 络与信息 安全监测 预警平台 项目工 作；完成				
--	--	---	--	--	--	--	--

		专项检测与全市移动应用监测	了机关移动应用安全专项检测与全市移动应用监测。				
	综合管理	综合管理等方面的开支。	完成了综合管理工作。	1,106,464.00	1,106,464.00	1,067,152.00	1,067,152.00
	政府投资（结转）	结转 2019 年和 2020 年政府投资项目	完成了政府投资结转项目相关工作。	22,451,917.00	22,451,917.00	19,655,333.00	19,655,333.0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完成了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090,269.66	18,090,269.66	17,605,919.50	17,605,919.50
	金额合计			70,567,478.66	70,567,478.66	65,884,287.33	65,884,287.33
年度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信息安全绩效评估工作，对全市党政机关的网站及信息系统进行渗透测试工作;对全市约 75 个电子政务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及相关监督检测工作;对中心所有设备正常运行进行更新维护工作；日常检测(验收检测、专项检测和等级测评)项目的检测工作，政务信息共享考核工作，数据获取现场检查等工作，电子政务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报告的审核工作;市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处置协调相关事务性工作。			完成全市党政机关的网站及信息系统进行渗透测试工作;对全市约 75 个电子政务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及相关监督检测工作;保障中心所有设备正常运行进行更新维护工作；完成日常检测(验收检测、专项检测和等级测评)项目的检测工作，完成政务信息共享考核工作，完成数据获取现场检查等工作，完成了电子政务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报告的审核工作;完成了市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处置协调相关事务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监测的流量	>10G	>10G
			监测网站数	>800个	>800个
			门户网站、信息	=5个	=5个

			系统运维 数量		
			党政机关 信息化项 目的方案 审核和技 术论证工 作完成次 数	=20 次	=20 次
			应用系 统、移动 App 检测 数量	>20 个	>20 个
		质量	监测数据 准确率	=98%	=98%
			租用工具 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监测问题 通知率	=100%	=100%
		时效	按时发放	=100%	=100%

			人员经费		
		成本	按照预算 进度执行	<98%	<98%
	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工 具、网站、 业务系统 等正常运 行，全年 业务中断 时间累计 不超过 8 小时	<8 小时	<8 小时
			完成客户 委托的所 有安全测 评工作	=100%	=100%
		生态效益			
	满意度	其他满意 度	服务质量 满意度	=98%	=98%
		其他满意	使用部门	=98%	=98%

		度	对信息系 统改造的 满意程度		
		其他满意 度	测评客户 满意度	=98%	=9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 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 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 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76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部门管理	20							

					是否规范；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 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 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 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 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 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 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 得1分; 2.5%≤比率≤10%的, 得0.5分; 3.比率>10%的, 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6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 1 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 1 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 1 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4.7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	5.3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 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 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 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 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 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 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 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 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 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 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 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 得2分; 4. 满意度<80%的, 得1分。	6

综合评分	96.76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马宏

附注：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 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 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 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